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後附「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葛貝特

總經理：張一明

稽核主管：賴慶興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張延玉



賴慶興



(簽章)

(簽章)

(簽章)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3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0年3月23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1. 客戶洗錢及資恐風險分級評估表之項目設計有欠妥適；未確認客戶貿易之主要國家或地區是否屬FATF列入制裁或未採取有效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之國家(地區)。</p> <p>2. 辦理客戶之姓名檢核作業，有未對其高階管理人員辦理姓名檢核，或有誤植客戶姓名之情事。</p> <p>3. 辦理客戶風險評估，有計分錯誤致客戶洗錢風險等級被低估。</p> <p>4. 辦理客戶及交易有關對象之姓名及名稱檢核作業，未對所有有效客戶之法人戶實質受益人、高階管理人員及交易有關對象之姓名進行定期批次檢核。</p> <p>5. 對高風險客戶之定期審查，有未請客戶提供資料以對實質受益人進行辨識之情形。</p>	<p>1. 已更新KYC表單對於客戶之職業/行業填寫進出口貿易業時，需加註其主要貿易國家。</p> <p>2. 已對法人戶之高階管理人員於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洗錢防制系統進行查詢及後續控管。</p> <p>3. 已重新對客戶風險評估，更新評估結果。</p> <p>4. 已修訂作業流程對於有效之法人戶實質受益人及高階管理人員於每年進行定期審查及後續監管。</p> <p>5. 已完成109年度中高風險客戶之定期審查作業，針對有效法人戶未曾提供過股東名冊或其他文件以對實質受益人進行辨識者，已請其提供文件並於系統建檔，進行實質受益人之審查。</p>	<p>1~6項已改善完成。 第7項預計2021.03.31前完成。</p>
<p>6. 新產品(服務)上架前已辦理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惟未有決定風險高低機制，作業有欠妥適。</p> <p>7. 投信投顧公會修正公布之43項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態樣，以資訊系統輔助篩選之態樣有參數設定邏輯欠妥適或部分態樣無法透過人工檢核亦未設計以資訊系統輔助監控之情事，不利發現疑似洗錢交易。</p>	<p>6. 為強化新產品(服務)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作業，本公司已於評估表新增每項風險因子之「風險評等」。</p> <p>7. 將修正現有報表邏輯，及新增交易態樣納入資訊系統輔助監控。</p>	